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ngxing Gol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303)

### 股權高度集中

應聯交所要求，現就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手上而刊發本公佈。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手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只有少量股份成交，亦可引致股價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要求，現就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手上而刊發本公佈。

###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知悉，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發表的一份公告（「證監會公告」）。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披露，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查訊結果顯示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有十八名股東合共持有 213,701,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23.10%。有關股權連同由本公司兩名主要股東合共持有之 693,750,000 股（佔已發行股份75.00%），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98.10%。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只有 17,549,000 股（佔已發行股份1.90%）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總額 百分比 (%)
Gold Virtue Limited (附註 1)	555,000,000	60.00
熙旺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2)	138,750,000	15.00
十八名股東	213,701,000	23.10
其他股東	17,549,000	1.90
	<hr/> 925,000,000	<hr/> 100.00

附註1：Gold Virtue Limited乃由柯希平先生實益全資持有，而柯希平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

附註2：熙旺發展有限公司乃由柯家琪先生實益全資持有，柯家琪先生為柯希平先生的兒子。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至七月二十六日期間，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介乎2.61 港元至2.86 港元之間。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收市後曾發出正面盈利預告指出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後淨利潤約人民幣1.15億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約80%。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九月二十五日期間，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由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之 2.85 港元上升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之6.81 港元，上升幅度為 139%。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收市後，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81%至人民幣5.28億元，除稅後純利較去年同期增加84%至人民幣1.17億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5.82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之收市價下跌 0.85%。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之收市價為7.4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之收市價2.85 港元上升 160%。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聲明以上資料摘錄自證監會公告，本公司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並且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本公司并不知悉證監會公告中所述十八名股東之身份，不便對其準確性做出評論。儘管如此，根據所得資料以及就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Gold Virtue Limited及熙旺發展有限公司分別持有555,000,000股及138,750,000股，分別佔已發行股份60%及15%。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所得資料以及就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本公司確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及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公眾持股量均不低於25%，且本公司已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希平

中國廈門，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柯希平先生、陳宇先生及何福留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欣琪女士、尚偉先生及孫鐵民博士。